

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函

333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林口長庚醫院綜合大樓B1營養治療科】

受文者：桃園市營養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8日

發文字號：優農字第11500022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51號2樓

聯絡人：李小姐

電話：(02)2356-7417 分機29

傳真：(02)2396-9302

電子郵件：kandy1104@cas.org.tw

主旨：檢送農業部115年度「鼓勵偏鄉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優良豬肉作業措施」，詳如附件，請 貴會協助轉知符合偏遠地區與非山非市國中小學，請 查照惠辦。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115年「養豬產業韌性計畫-加強管理及促進學校午餐使用國產豬肉計畫」計畫編號：115救助調整-1.1-牧-18辦理。
- 二、為提升偏鄉學校午餐使用豬肉之品質與安全，擬透過本措施提供國產優良豬肉鼓勵偏鄉學校使用，促進偏鄉學校午餐多使用國產優良豬肉之動機與意願。
- 三、申請對象：教育部統計處公告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國中小學。
- 四、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5年10月15日止或可提供數量用罄為止。
- 五、配送事宜：
 - (一)配送期程：115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起開始配送。
 - (二)宅配方式：透過宅急便方式，免費提供至學校。
 - (三)配送箱數：依照學校人數分配送箱數，請參照旨揭措施。

六、附件115年「鼓勵偏鄉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優良豬肉作業措施」電子檔下載：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網站
(<https://www.cas.org.tw/>下載專區)

正本：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營養師公會、新北市營養師公會、桃園市營養師公會、新竹市營養師公會、嘉義市營養師公會、台南市營養師公會、高雄市營養師公會、屏東縣營養師公會、宜蘭縣營養師公會、花蓮縣營養師公會、基隆市營養師公會、雲林縣營養師公會、臺中市營養師公會、南投縣營養師公會、彰化縣營養師公會
副本：農業部畜牧司

董事長張裕屏

115 年度「鼓勵偏鄉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優良豬肉」作業措施

115.06.16 修訂

一、目的

目前學校午餐食材已全面採用國產可溯源豬肉，然偏鄉或較偏遠的學校，常因受採購習慣、交通、產品運送等因素，而影響學校午餐使用 CAS、產銷履歷等通過驗證之國產優良豬肉產品的使用，透過本活動提供國產驗證優良豬肉產品及國產驗證醃漬豬肉產品試用，促進偏鄉及非山非市學校午餐提升使用通過驗證的國產優良豬肉產品意願，達到提升學校午餐的品質。

二、依據

本作業辦法依據 115 年度「養豬產業韌性計畫-加強管理及促進學校午餐使用國產豬肉計畫」辦理，計畫編號 115 救助調整-1.1-牧-18。

三、執行期間

自本作業辦法通過至 **115 年 12 月 16 日止**。

四、申請對象(符合以下資格即可申請)

(一)教育部統計處公告 114 年學年度偏遠地區學校。

(二)教育部訂定之非山非市國中小學。

註：若校本部及分校各自有獨立廚房可供應午餐，可分成兩個單位分別申請。

五、申請資訊

(一)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截止或可提供數量用罄為止。

(二)每週一於本協會網站(www.cas.org.tw)(首頁>最新消息)公告報名申請審核情況及尚存可提供數量。

六、鼓勵內容及產品資訊

(一)國產驗證優良豬肉產品試用

1. 包裝規格：1箱12公斤(12包/箱，每包1公斤)
2. 品項：提供肉絲、肉丁、肉片、絞肉4項豬肉產品，依序輪流供應。
3. 品溫規格：冷凍

(二)配送事宜

1. 配送時間：115年度學期開學日起開始配送。
2. 透過宅配方式，免費提供至學校。
3. 國產驗證優良豬肉產品：依照學校之學生人數區分配送箱數，如下

學生數	預計配送頻率	配送總箱數(12kg/箱)
101 人(含)以上	每週送一箱	8
51-100 人	隔週送一箱	4
50 人(含)以下	每月送一箱	2

七、申請文件及繳件方式

(一)申請文件注意事項

1. 有關申請書需用印部份如申請單位、負責人與主辦人等，請檢查是否清晰，請詳實說明肉品配送聯繫窗口，俾便後續供貨事宜。
2. 請於申請截止日前填妥申請書。

(二)繳件方式

1. 將申請基本資料以Word檔傳送至本協會專案信箱E-MAIL: kandy1104@cas.org.tw，以利後續作業。
2. 將學校單位用印後之申請書轉成PDF檔案以電子郵件方式繳交。
3. 繳件完成後，請務必來電確認完成申請手續。

(三)書面審查與通知

1. 本協會將針對申請書內容進行審查。
2. 申請單位之內容完整無誤後，由協會電郵通知，俾便安排後續配送事宜。

八、成果報告及繳件方式

(一)成果報告注意事項

1. 簽收紀錄：每批託運單及國產驗證優良肉品之照片。(請於收迄產品時，務必將每一批外箱之託運單與產品一起拍照存檔)
2. 使用紀錄：學童享用國產優良豬肉料理之照片至少2張。
3. 請於收到最後一批國產優良豬肉完畢後，2周內提出成果報告及相關照片及電子檔。

(二)繳件方式

1. 請以電子郵件採PDF格式繳交，並請註明『115年度「鼓勵偏鄉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優良豬肉」成果報告。
2. 繳件完成後，請來電確認。

九、本案聯絡人

- (一)聯絡人：審查組 李凱群專員
- (二)聯絡電話：02-23567417 分機 29
- (三)Email 信箱：kandy1104@cas.org.tw

十、前述文件可至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網站(首頁)>下載專區>115 年度「鼓勵偏鄉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優良豬肉」作業辦法文件夾)下載使用。

十一、本活動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協會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為避免國產驗證生鮮豬肉重複補助之情事，請學校端勿將本辦法所提供之豬肉產品再登入申請校園食材補助品項中。

十三、附件一

115 年度「鼓勵偏鄉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優良豬肉」申請書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		
全校學生人數 (不含老師)			
肉品需求與希望供應期間 (請勾選)	115 年○○月○○日起開始配送(請填報日期)		
承辦人/ 職稱		學校電話	分機
		手機	
		傳真	
		E-mail	

申請單位： (請用印信)

負責人： (用印)

承辦人： (用印)

附件二

115 年度「鼓勵偏鄉學校午餐使用國產優良豬肉」

成果報告

一、 學校名稱：

二、 簽收紀錄

照 片	照 片
圖片說明：(每批簽收日期、拖運單及產品照)	圖片說明

三、 使用紀錄

照 片	照 片
圖片說明：(午餐學童使用豬肉紀錄說明)	圖片說明

註：以上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本案聯絡人：審查組李凱群專員

聯絡電話：02-23567417 分機 29

E-Mail：kandy1104@cas.org.tw